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ST莲花　　公告编号:2019—068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收到民事诉讼撤诉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公司已收到《民事裁定书》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10,655,681.5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公告所述的诉讼裁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健康"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南省项城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项城法院")送达的(2019)豫1681民初2132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为:项城市国土资源局(现更名为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项城资源局")于2019年10月16日向项城法院提出撤诉申请,请求撤回对莲花健康的起诉,项城法院裁定准许项城资源局撤回对莲花健康的起诉。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起诉受理情况

原告项城资源局诉莲花健康合同纠纷一案,公司于2019年4月收到项城法院《应诉通知书》(2019豫1681民初2132号)、民事起诉状等相关立案材料,公司为该案被告。项城资源局诉请公司支付各项损失共计10,655,681.5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二、本次诉讼的撤诉裁定情况

因原告项城资源局于2019年10月16日向项城法院申请撤回对莲花健康的起诉,项城法院依法作出(2019)豫1681民初213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项城资源局撤回对被告莲花健康的起诉。案件受理费85,734元,减半收取42,867元,由原告项城资源局负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公司反馈的情况,本次诉讼裁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管理人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9年11月5日

备查文件:

(2019)豫1681民初2132号《民事裁定书》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9-161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1月3日至11月4日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9年11月3日下午15:00至2019年11月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1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邹承慧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33人,代表股份732,563,4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18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30,397,8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270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2,165,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人,代表股份3,965,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800,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2,165,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2%。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31,106,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012%;反对1,45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9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50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2691%;反对1,45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73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提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苏州爱康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土地厂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8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7.7839%;反对76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9.2405%;弃权1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9756%。关联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邹承慧先生、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28,597,866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8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7839%;反对76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9.2405%;弃权1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756%。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江苏爱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8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7.7839%;反对76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9.2405%;弃权1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9756%。关联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邹承慧先生、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28,597,866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8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7839%;反对76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9.2405%;弃权1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756%。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邹云坚、黄楚玲

(三)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9-07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向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1月4日,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部函(2019)2599号),获准向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等值5亿港币。

公司将按照规定办理外汇登记、资金划转等有关手续。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67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近日,公司转让的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已分别过户至东莞市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兴达物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相关股权变更确认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9-07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并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SHR6390

剂型:片剂

规格:50mg、125mg、150mg(按C25H30N6O2计)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申请人: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号:CXHL1900239、CXHL1900240、CXHL1900241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19年7月24日受理的SHR6390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批准本品开展一项SHR6390联合来曲唑或阿那曲唑对比安慰剂联合来曲唑或阿那曲唑治疗HR阳性、HER2阴性晚期乳腺癌的双盲、多中心、随机III期临床研究。

2、药品的其他情况

SHR6390是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口服、高效、选择性的小分子CDK4/6抑制剂,在乳腺癌MCF-7/ARO移植瘤模型中,SHR6390与来曲唑联用能够明显增强单药的抗肿瘤疗效。

全球首个上市的CDK4/6抑制剂为辉瑞公司研发的palbociclib,商品名Ibrance,于2015年2月通过加快审评途径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目前已在欧盟、日本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上市。2018年7月中国药监局批准哌柏西利胶囊上市(商品名爱博新),用于治疗HR阳性HER2阴性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其他已上市的CDK4/6抑制剂有诺华研发的Ribociclib(商品名Kisqali)和礼来研发的Abemaciclib(商品名Verzenio)。除辉瑞公司的哌柏西利胶囊外,国内暂无其他CDK4/6抑制剂获批。

经查询IMS数据库,该产品的同类产品2018年全球销售额约为48.51亿美元。

截至目前,该产品项目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为8,133万元人民币。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二、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

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编号:2019-083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0月份经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披露的所有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月度经营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

10月份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金额约246.82亿元,销售面积约236.57万平方米。

1-10月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金额约2,223.7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63%;累计销售面积约1,959.62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35.50%。

特此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9-080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易日盛")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度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或中长期银行理财产品,向非银行类金融机构购买的理财产品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4日及2019年1月2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支行签订《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理财产品具体要素

序号	申购方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东易日盛	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200	2019/11/1	2019/12/1	2%或3.4%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

1、本金及利息风险:该产品有投资风险,银行仅保障存款本金,不保证存款利率。该产品的利率为浮动利率,利息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利息不确定的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2、期限风险:银行有权单方行使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等)。

3、流动性风险:银行与公司协商一致,公司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公司在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及产品收益。

4、信息传递风险:江苏银行根据该结构性存款协议中的信息披露的方式披露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了解该产品的信息,产生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5、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风险。对于不可抗力所产生的任何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 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 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 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 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 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 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 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 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理财产品业务,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详见如下表格: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广发银行北京黄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8/6/20	2018/11/16	4.90%	是
2	招商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8/7/4	2018/12/21	4.85%	是

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详见如下表格: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0	2019/1/30	2019/5/2	4.05%	是
2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9/2/1	2019/5/2	4.05%	是
3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4,900	2019/5/22	2019/8/21	3.7%	是
4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800	2019/5/22	2019/8/21	3.7%	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

六、备查文件

1、东易日盛与江苏银行签署的《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五日